

法官释法悉心调解 消除隔阂握手言和

本报讯(记者包聪颖 通讯员 谢思宇)近日,通辽市奈曼旗人民法院东明法庭通过诉前调解的方式成功化解一起生命权、身体权、健康权纠纷案件,双方当事人握手言和。孙某与高某因土地问题发生纠纷,高某动手殴打了已经怀孕的孙某,导致孙某受伤

住院治疗,高某被处行政拘留并罚款。双方就赔偿事宜协商未果后,孙某向法院提起诉讼。因该案事实清楚,权利义务关系明确,且标的额不大,在征得双方同意后,承办法官立刻组织双方开展了诉前调解。调解过程中,法官耐心听取双方陈述

后,对双方当事人进行劝导,引导高某主动承担相应的民事赔偿责任。最终,在法官的悉心调解下,双方当事人达成一致意见,孙某同意免除一部分赔偿款,高某一个月内给付赔偿款,该起生命权、身体权、健康权纠纷最终以圆满解决。

缅怀革命先烈 法检共护正义

呼和浩特讯 近日,呼和浩特铁路运输法院和集宁铁路运输检察院党支部联合开展了“党建领航、法检聚力、共护正义”主题党日活动,组织党员走进集宁战役纪念馆接受爱国主义教育。

讲解员围绕解放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在乌兰察布地区发生的三次大型战役中烈士们的英勇事迹,进行了全面细致的讲解,带领大家一起缅怀峥嵘岁月,传承革命精神。

此次活动,在做好支部干警思想政治建设、自身建设等能力建设的同时,进一步有力推动了法院立案审判执行业务工作高质量发展。(呼和浩特铁路运输法院供稿)

走访调研深入交流 强化命案防控工作

阿勒腾席热讯 近日,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检察委员会专职委员高伟带队到辖区派出所就命案防控工作开展走访调研。

调研走访中,检察官对今年以来辖区内命案及民转刑案件发案情况、发案特点、派出所接处警情况及在办案件进行了详细了解,与相关负责人围绕今后如何加强命案防控工作开展探讨,就加强辖区内重点场所巡查、重点人群管控、对易引发命案的矛盾纠纷摸底排查研判等措施进行了深入交流,并建议要进一步从提高技术侦查手段、强化心理疏导、深化宣传教育等方面持续加强命案防控工作力度。(李视 牛源)

使用移动辅助系统 提高案件办理质效

树林召讯 近日,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人民检察院的检察移动办案辅助系统正式上线并投入使用。

该系统依托移动检务终端和管控平台安全接入检察工作网,及时将案件信息导入下载到移动终端。该移动办案辅助系统有效节约了阅卷时间和成本,优化了办案流程,提高了办案效率。通过该系统,当检察官在开庭、提讯等办案过程中需要查阅卷宗时,可以通过该终端使用移动阅卷功能迅速调出所办案件,并通过快速准确定位查找所需案件信息,及时应对现场突发情况,同时还能及时记录具体情况,便于后续总结案情、编写文书再次使用。(杨阳)

做金融案件“调解员” 促经济高质量发展

陕坝讯 近年来,巴彦淖尔市杭锦旗后旗人民法院巡回法庭(金融案件专业法庭)通过实行坚持调解在先、强化诉源治理、防范金融风险等措施,助力辖区金融行业高质量发展,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法治金融环境。

巡回法庭采取案件繁简分流、快慢分道的方式,让法官化身金融案件“调解员”,对一些能快速联系到被告且当事人双方对案件事实争议不大的案件进行了集中调解,既为金融企业节省了诉讼成本,也为一些债务人缓解了还款压力。此外,法庭积极运用“送达+调解”工作模式,将开展首次送达工作与调解工作深度融合,在向被告送达应诉手续的过程中,向被告详细解释相关金融法律法规,促使被告主动还款,有效提高了案件送达率与调解率。(孟海日)

调研交流凝共识 把脉开方促发展



本报讯(记者 闫利民)近日,通辽市政协主席吕永成、副主席盛勤、秘书长韩士忠一行到通辽市科尔沁区人民法院考察调研,中院党组书记、院长宋建波参加调研。

调研组一行先后到科尔沁区法院北郊法庭、“爱林工作室”等场所,详细了解了人民法院参与基层社会治理、未成年人保护、服务发展大局、诉源治理等工作情况。

吕永成指出,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从源头上减少诉讼增量”的重要指示精神,坚定不移服务中心大局,推动“政

协+法院”多元纠纷化解工作落实落细,扎实做好“政协+法院”民商事纠纷多元化解工作。要充分发挥人民法庭在服务乡村振兴、基层社会治理和人民群众高品质生活需要中的重要作用,依法化解基层矛盾,全力以赴为民解忧,把司法为民工作做到群众心坎上,守好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要进一步加强涉未成年人审判工作,始终保持打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高压态势,延伸司法职能,推动建设更高水平的未成年人综合保护体系,加强法治宣传教育,积极营造有利于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良好环境。

“利剑”出鞘再发力

本报讯(记者 岳科坚 通讯员 刘景旭)被执行人阿某涉及三起执行案件,案件立案后,锡林郭勒盟镶黄旗人民法院依法向其送达了执行文书,但被执行人一直未主动履行还款义务,亦未向法院申报财产。执行法官查询其名下财产后,未发现有可供执行财产,经多次电话、微信联系,被执行人均以各种借口拒不履行,也拒绝提供其真实住址,案件执行受阻。

近日,执行法官接到申请执行人电话

依法执行治“老赖”

称被执行人出现在一百多公里外的邻旗,执行干警立即出警,顺利将被执行人员拘传至当地法院,但被执行人仍不履行还款义务,见此情景,执行法官果断决定对其采取拘留措施。在体检过程中,迫于执行的压力,被执行人终于如实报告了其登记在他人名下的隐匿财产,并联系亲属当场支付一起案件的全部案款,与另外两起案件申请执行人达成了分期履行和解协议,至此,三起纠纷得以化解。

加强技能培训

百灵庙讯 近日,包头市达茂旗人民法院组织开展了人民陪审员业务培训活动。此次培训内容紧紧围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陪审员法》、《人民法院诉讼业务框架》、《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三个方面,详细阐述了人民陪审员的权利义务、参审规则和人民法院诉讼业务框架及审理案件基本流程,详细解读了民法典中每一编的重点条款,受到参训人员的好评。

提升陪审水平

此次培训会还为人民陪审员颁发了聘书,举行了宣誓仪式。参训陪审员表示,此次培训进一步增强了人民陪审员参与国家司法的政治热情,提升了职业荣誉感,有利于人民陪审员在参审过程中更好发挥自身优势,履行陪审职责,助力矛盾纠纷化解,从而不断提升群众的法治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陈雅琴)

“四所一庭”聚合力 联动调解显成效

巴彦托海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鄂温克族自治旗人民法院辉河人民法庭着力推动“四所一庭”协作联动机制落到实处,明确工作目标,与辖区司法所、派出所、律师事务所等职能部门一同成功调解了5起农民工讨薪纠纷。

此次农民工讨薪纠纷的顺利解决,是积极发挥“四所一庭”协作联动机制,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的成功实践,下一步,该院将继续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司法理念,不断优化多方联动机制,创新基层治理方法,不断提升群众对司法的获得感和满意度。(韩秀珍)

开展主题宣讲 筑牢政治忠诚

经棚讯 为进一步增强党员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近日,赤峰市克什克腾旗司法局举办“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主题宣讲会,邀请克什克腾旗委党校教师张馨戈授课,该局副局长臧瑞武主持会议,司法局全体党员40余人与会参学。

宣讲会上,张馨戈从深刻领会把握“五句话”的事实和道理、深切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的关怀厚爱和期望重托、全面准确把握《关于推动内蒙古高质量发展奋力书写中国式现代化新篇章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精神、以强烈的感恩之心和奋进之志抓好《意见》贯彻落实四个方面进行了深入浅出、系统透彻的阐述。

此次宣讲主题鲜明、内容丰富,全体党员深刻感受到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内蒙古的关怀厚爱。下一步,克旗司法局全体干部职工将以恒全面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内蒙古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办好习近平总书记交给内蒙古的“五大任务”和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两件大事,增强干事创业的决心和信心,努力打造一支敬党爱党、忠诚党、永远跟党走的司法行政队伍。(刘颖超)

走访慰问困难群众 服务保障乡村振兴

大板讯 为扎实做好包联村帮扶工作,持续服务保障乡村振兴,近日,赤峰市巴林右旗司法局党支部组织党员干部包联嘎查村巴彦琥硕镇巴彥琥硕村和下要日吐村看望慰问困难群众和驻村干部。

该局慰问人员为包联嘎查村群众送去了米、面等慰问品,为驻村干部带去了办公用品和生活物资,并详细询问了村民生活状况、收入来源及目前困难,倾听群众意见心声,让他们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

下一步,该局将认真履行帮扶职责,坚决落实各项帮扶措施,全力帮助困难群众解决实际问题,做实帮扶工作。(道力格彦)

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提高群众法治意识

赤峰讯 为进一步加强农村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创建法治乡村,推进“四所一庭”衔接联动工作走深走实,近日,赤峰市红山区司法局铁南司法所联合铁南派出所、铁南法庭、内蒙古原法律师事务所、铁南街道平安建设办到曲家沟村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此次活动以“大力弘扬宪法精神、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为主题,活动现场通过悬挂宣传标语、设置咨询台、发放宣传资料等多种方式集中开展以宪法为核心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大力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反有组织犯罪法》等与村民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引导村民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行使权利、履行义务,通过法律途径解决矛盾纠纷,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此次活动,加深了村民对宪法的认识和理解,增强了村民的法治意识和法治观念,取得了良好的宣传效果。下一步,铁南司法所将继续践行“司法为民”理念,充分发挥“四所一庭”职能优势,为群众提供多元化司法服务,真正做到让矛盾纠纷化解于苗头、解决于诉前,以高质量法律服务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保驾护航。(林凤)

